

证券代码：600732

股票简称：爱旭股份

编号：临 2024—094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3,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临2023-162号）。

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，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3,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5日